

# 枣庄市能源局文件

枣能源字〔2023〕26号

## 关于印发《2023年枣庄市迎峰度夏电力负荷管理方案》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发改局（能源局）、高新区经发局，国网枣庄供电公司，有关企业：

为确保电网安全稳定运行，保障社会良好用电秩序，根据《2023年全省迎峰度夏电力负荷管理方案》，我们组织编制了《2023年枣庄市迎峰度夏电力负荷管理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本地区、本单位实际，严格执行落实。



---

报送：山东省发展委、山东省能源局、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

---

枣庄市能源局办公室

2023年6月27日印发

---

# 2023年枣庄市迎峰度夏电力负荷管理方案

今年以来，我省用电需求平稳增长。综合考虑我省用电需求和电力供应能力，预计今年迎峰度夏期间全省存在短时供电缺口，若遇极端天气、省外来电减送等情况，缺口将进一步扩大。为确保枣庄电网安全稳定运行，保障社会良好用电秩序，按照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能源局有关要求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## 一、总体原则

深入贯彻“四个革命、一个合作”能源安全新战略，认真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电力供应保障工作的部署要求，综合考虑各地发展需求、用电特点、装机结构等因素，科学组织实施负荷管理，切实保障居民生活、公共服务和重要用户电力可靠供应。

（一）坚持超前谋划。加强电力运行监测，超前分析研判迎峰度夏电力供需形势，提前制定负荷管理措施，针对性组织开展方案演练，扎实做好负荷管理各项准备工作。

（二）坚持精细管理。优先保障居民生活、能源供应、化肥生产等涉及公众利益、国家安全和国家明确重点保障的用户电力供应，重点管控“两高”行业用户用电。

（三）坚持节控并举。适应经济发展“新常态”，同步推进节约用电与负荷管理，积极采用节电措施减少高峰需求，深化新型负荷管理系统建设应用，保障电网稳定运行。

(四) 坚持灵活高效。综合预判缺口规模、发生时段、持续时间等情况，及时发布电力供需预警信息，灵活采取针对性措施，最大限度减小负荷管理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。

## 二、指标落实

(一) 科学排序。优先压限炼化、焦化、煤制液体燃料、基础化学原料、轮胎、水泥、石灰、平板玻璃、陶瓷、钢铁、铁合金、有色、铸造等 13 个“两高”行业用户，其次为景观照明、亮化工程、其他工业用户，最后为建筑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住宿和餐饮业、房地产业、租赁和商业服务业用户，其中用户的非民生空调负荷优先压限。农业生产、能源供应、化肥生产、重要民生、国家重点工程、军工企业，及关系国家安全、社会秩序、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等用户不参与负荷管理，可自愿参与电力需求响应。

(二) 等级划分。负荷管理方案分为错避峰方案和轮停方案，当出现短期性、间断时段电力缺口时，启动错避峰方案，错避峰方案按照不低于全网历史最大负荷的 5%、10%、15%、20%、25%、30%，划分为 6 个等级，对应缺口规模分别为 VI 级 550 万千瓦、V 级 1100 万千瓦、IV 级 1650 万千瓦、III 级 2200 万千瓦、II 级 2750 万千瓦、I 级 3300 万千瓦。当出现长期性（不低于一周）、全时段电力缺口时，启用用户轮停方案。轮停方案按照供电缺口 III 级 550 万千瓦、II 级 1100 万千瓦、I 级 1650 万千瓦，分为 3 级，相关企业在轮停期间仅保留保安负荷，一周内不再同时安排参与错避峰。

（三）指标分解。市能源局会同国网枣庄供电公司，将负荷管理指标分解至各区（市）。错峰负荷管理 VI 级、V 级、IV 级指标优先按照各市“两高”用户可压限负荷占比分解落实，适当参考往年分解指标，不足部分根据其他行业可压限负荷占比分解落实；III 级指标先按照各区（市）全部可压限负荷占比分解落实，不足部分按照各区（市）“两高”用户全部用电负荷占比分解落实；II 级指标先按照各区（市）全部可压限负荷占比分解落实，不足部分按照各区（市）工业用户全部用电负荷占比分解落实；I 级指标按照各区（市）参与负荷管理类用户全部用电负荷占比分解落实。用户轮停负荷管理指标优先按照各区（市）“两高”用户可压限负荷占比分解落实，不足部分根据其他行业可压限负荷占比分解落实。各区（市）错峰负荷管理指标详见附件 1，用户轮停负荷管理指标详见附件 2。

（四）逐级落实。各区（市）电力运行主管部门会同供电企业，综合考虑行业排序、能耗水平、亩产效益等因素，将指标细化落实到具体电力用户。增量配电网内的电力用户应纳入负荷管理。

### **三、组织实施**

（一）预警启动。市能源局、国网枣庄供电公司密切跟踪电力需求形势，根据全省电网缺口，通过采取需求响应、增购外电等措施无法实现供需平衡时，按照下达的负荷管理等级采取负荷管理措施。

(二) 执行落实。方案启动后，各级电力运行主管部门、供电企业应立即告知相关电力用户。相应用户接到指令后应及时响应，并按相关要求严格执行，确保负荷管理措施落实到位。如电力供需形势缓和，国网枣庄供电公司应立即报告市能源局，及时终止执行负荷管理方案并告知用户恢复正常生产。

(三) 统计汇总。每次负荷管理措施执行结束后，各区（市）供电企业要配合电力运行主管部门，及时汇总本区（市）受影响的用户数、用电负荷、用电量等情况，认真填写附件 5，于 2 小时内报市能源局、国网枣庄供电公司。

#### **四、有关要求**

(一) 提升电力供应能力。国网枣庄供电公司要加强发电机组运行调度，深挖电网可用出力。各发电企业要加强设备检修维护，提升电煤库存水平，确保用电高峰时段满发满供。各区（市）电力运行主管部门要抓好地方公用和并网自备电厂运行管理，在电力供应紧张时期，自备电厂出力未满发的所属企业不得使用网电。

(二) 提升负荷管控能力。各区（市）电力运行主管部门要会同供电企业，全面摸清辖区内电力用户行业分类、生产特点和负荷特性，建立本地优先保障和参与管理类用户台账。国网枣庄供电公司要深入推进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建设工作，确保接入负荷在迎峰度夏前达到有关要求，对负荷管理执行不到位的可依托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刚性执行。鼓励大型综合体、写字楼、商场等使用空

调设备的重点用户，采取负荷柔性管理、调整开放时间等方式参与负荷管理。鼓励电力用户将检修计划安排至迎峰度夏电力供应紧张时期。支持售电公司、电能服务机构提升服务能力，为用户提供多样化的电能管理服务。

（三）提升应急处置能力。国网枣庄供电公司要完善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，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，针对性组织开展实战演练。各区（市）电力运行主管部门要会同有关单位切实提高电力应急处置能力，一旦出现紧急情况，严格执行紧急负荷控制序位表、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和黑启动预案，确保电网安全稳定运行。

（四）强化运行督导检查。各区（市）电力运行主管部门要强化工作统筹协调，明确专人专责，相关责任人联系电话要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。国网枣庄供电公司要加强对执行情况的监测统计，逐级压紧压实工作责任，确保负荷管理措施执行到位。市能源局将进行督导检查，对执行不及时、不到位的区（市），滚动调增负荷管理指标；对因执行负荷管理指令不力造成重大影响的，进行约谈、通报，并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（五）强化舆论宣传引导。各级电力运行主管部门要会同供电企业，充分利用微信、广播、电视、电话等多种方式，全方位多角度开展负荷管理政策宣传和解读，及时将电力供需形势和负荷管理目的、意义及措施向社会各界宣传解释到位，引导电力用户积极参

与电力需求响应，认真听取、及时反馈、妥善解决社会公众和企业用户反映的实际困难和问题，营造理解、支持负荷管理工作的良好社会氛围。电力供应紧张时段，开展节约用电宣传，督促各级机关事业单位带头做好空调、电梯等节电管理措施，减少市政亮化工程、灯光秀用电，引导居民、商户调整非必要用电需求。

- 附件：
1. 枣庄市错避峰负荷管理指标
  2. 枣庄市用户轮停负荷管理指标
  3. 枣庄市错避峰负荷管理用户清单
  4. 枣庄市用户轮停负荷管理用户清单
  5. ××日负荷管理执行情况日报